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許淑純
電話：04-7531839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a63025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明倫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102163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2023年「衛武營藝企學」上半年節目新增檔期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6月8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10057302號函辦理及本府111年5月19日府教社字第1110189178號函賡續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適用對象為有意報名文化美感輕旅行學校，須為教育部認定之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偏遠地區(含非山非市)學校。
- 三、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為南臺灣藝術發展基地，本計畫將邀請專業表演團隊精心設計演出腳本，將劇場禮儀、國際廳院介紹融入精采表演中，希望師生能透過親身蒞臨國際級場館與藝文表演欣賞，達到培養學生對於表演藝術美学的感受力與接觸美感場域之目的。
- 四、2023年「衛武營藝企學」新增3月6日至3月7日、6月12日至6月13日，6場演出。詳細資訊可至教育部官網報名專區查



學務處 收文:111/06/10



111000218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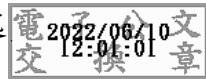
無附件

詢(<https://aew.moe.edu.tw/#/activity/school/tab/9>)。

五、相關計畫資訊請洽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行銷部學習推廣組李小姐，連絡電話：07-262-6932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裝

訂

線